

##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康科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5日以邮件方式传达给全体监事，2023年9月8日下午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易美怀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邹承慧先生（代行）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全体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提名胡啸女士、田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胡啸女士、田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止。若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易美怀女士、丁惠华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就任后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易美怀女士、丁惠华女士仍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8）、《关于变更监事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胡啸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胡啸女士担任公司监事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监事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爱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九日